2020年通化市公开遴选公务员

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

1.考生须持本人笔试前72小时内由通化市内定点检测机构（通化市中心医院、通化市人民医院、通化市第二人民医院中任意1家）出具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参加考试。笔试当天，不能出具规定时间内本人在通化市内检测机构检测阴性证明的，不能参加考试。正处在隔离观察期的考生，不能参加考试。

2.考生应通过微信添加“吉事办”小程序申领“吉祥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在通化党建网下载打印《2020年通化市公开遴选公务员笔试行程轨迹、体温监测记录单》每日记录。笔试当天，需扫描“吉祥码”、查看“通信大数据行程卡”、2次测温。“吉祥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含姓名）为绿码的考生，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方可进入考点。

3.笔试当天，“吉祥码”或“通信大数据行程卡”非绿码（含姓名非绿色）；或者“吉祥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绿码，现场测量体温异常，或有咳嗽等呼吸道症状的考生，经现场确认可以参加考试的，须按规定到指定考场参加考试。经现场确认不得参加考试的，须服从防疫工作安排。

4.考生应自备符合防疫要求的一次性医用口罩，除身份确认需摘除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5.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落实防疫措施，必要时将对笔试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请广大考生理解、支持和配合。

6.考生须认真阅读并签署本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相关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行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情节严重的，取消考试资格，并记入考生诚信记录，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7. 考生须于笔试当天将本人签署的告知暨承诺书前2页、核酸检测阴性证明、《2020年通化市公开遴选公务员笔试行程轨迹、体温监测记录单》上交考场工作人员。

请参照下面划线这段话填写此告知暨承诺书：**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以上告知事项，严格遵守以上要求。否则，自愿承担一切后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 | 郑 | 重 | 承 | 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签字：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通化市内具备独立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资质的医疗机构和第三方机构名单（截至2020年8月31日12时）

中共通化市委组织部

2020年12月30日

附件

通化市内具备独立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核酸

检测资质的医疗机构和第三方机构名单

（截至2020年8月31日12时）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构名称 | 联系方式 |
| 1 | 通化市中心医院 | 0435-3652957 |
| 2 | 通化市人民医院 | 0435-3201350 |
| 3 | 通化市第二人民医院 | 0435-3792832 |